

一年真理追求「聖經閱讀、書報追求」共同進度表 (第 46 週 4/19~4/25)

4/19 主 日 (第 316 日)	讀經	耶五一~五二 來十一 1~40	【進入事實】 1. 耶利米書五十一章繼續說到對巴比倫的審判與預言。其中，耶和華說，祂並沒有遺棄以色列或猶大，但他們的光景如何（這導致他們所遭遇的）？（耶五一 5） 2. 在什麼時候，耶路撒冷城被攻破，希底家被帶到巴比倫去？在巴比倫王以未米羅達登基時，他使哪一位猶大王抬頭，終身常在王面前吃飯，高過巴比倫眾王的位？（耶五二 31~34） 3. 在希伯來書十一章中，信的定義是什麼？從 1 到 31 節中，總共說到哪些信的見證人？請以亞伯拉罕為例，列舉初他信的見證。 4. 在希伯來書十一章所說到信的見證人，他們都得了美好的見證，但為什麼還沒有得著所應許的？（來十一 39~40）
	背經	來十一 6	
【信息摘錄】 ➤ 全本聖經中，信字用了那麼多次，只有一個地方，告訴我們信的定義是什麼。就是希伯來書十一章第一節，對於信唯一解釋的地方：「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」 ➤ 這個恰當的英文字，是英國的一個解經權威者達祕 (J. N. Darby) 先生用出來的。他把欽定本的 Substance (實質) 改譯作 Substantiating。那個叫人能領會實質的能力，就叫作 Substantiating。 ➤ 若是一個人失去了五官，就很難把外面的世界，通到裡面來了。外面的世界有各種的顏色，如果一個人沒有眼睛，各種顏色就通不到這個人裡面去，這個人就根本不懂什麼叫顏色的美麗，因為他沒有 Substantiating 顏色的本能。 ➤ 因為信是一件非常重要的東西，就像眼睛對看見；耳朵對聽見；鼻子對嗅到……一樣。信是對一切屬靈的事，Substantiating 到我們裡面的器官，缺乏了信，則一切屬靈的事，像是不存在一樣。所以聖經說，信是所望之事的 Substantiating。 ➤ 物質世界裡一切的事都是事實，同樣，屬靈世界一切的事，也都是事實。不過，屬靈世界裡的事，需要一個器官把它看出來、聽出來。那是什麼呢？那就是信！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未見之事的確據。(以信為本)			

4/20 週 一 (第 317 日) 4/13 週 一	讀經	哀一~二 來十二 1~29	【進入事實】 1. 耶利米哀歌中有五首哀歌，說到以色列人他們的毀滅、被擄、與困苦，說到祂們向耶和華的哀求與禱告，但也說到他們的盼望。在耶利米哀歌一章裡，哪些經節說到他們受苦的緣由？ 2. 耶利米哀歌二章 11~19 節說到先知的哀哭。他為誰哀哭？為什麼哀哭？在 18~19 節，他呼籲錫安的民作什麼？ 3. 希伯來書十二章鼓勵我們奔跑前面的賽程，並且也提醒我們不要疲倦灰心，也不要輕看主的管教。在管教方面，萬靈之父管教我們有什麼的特點？（來十二 5~13） 4. 希伯來書十二章 14 節起提醒我們不要離開神的恩典，之後作者就告訴我們，我們原不是來到那可摸、有火燒著的山，和黑暗、幽暗、旋風、角聲、與說話的聲音那裡；那麼我們乃是來到什麼樣的地方？（來十二 18~24）
	背經	來十二 1~2	
【信息摘錄】 ➤ 「放下各樣的重擔（重量）」。什麼是重量呢？重量不一定是罪，不一定是最不好的，但是，是容易纏累我們的。不除去罪，就失去跑的資格；不放下重量，固然有資格可以跑，但必定跑不快。我們幾時看見人穿了皮袍披了大衣去賽跑呢？凡叫我們跑不快，攔阻我們進步的，這就是重量。 ➤ 羅得的失敗，就是因為他有重量。羅得本不是一個壞人，乃是一個為惡人淫行憂傷的義人（彼後二 7）。可是，他的生活和亞伯拉罕不同：亞伯拉罕是住在曠野裡，羅得是住在城裡；亞伯拉罕是住在帳棚裡，羅得是住在房子裡。這是他們的大分別 —— 一是輕省，一是有了重量。有了重量，雖然可以跑，但終至失敗跑不動了。 ➤ 馬可福音四章十九節所說的，我們要注意。主沒有說因為犯罪不能結果，乃是說，「世上的思慮，錢財的迷惑，和別樣的私慾」能使人不結果。不必犯罪，只要一點世上的思慮就會叫你不結實。錢財固然不是罪，但錢財不能像兩個翅膀那樣幫助你飛。凡打算作財主的人，他必定跑不好。凡是神所給我們的本分，我們就應當盡力去作；但我們的心若被什麼累住了，我們就要跑不動。 ➤ 重量不是罪，重量在許多時候是合法的，但是它到底是個重量，會減低你前進的速率。也許你的重量是一個捨不得的朋友，是一個追求中的地位，是一點屬世的雄心，是一間可留戀的房屋，是一碗可口的小菜，是一件華麗的衣裳。這些東西和千百其他的東西，雖然不是罪，但會攔阻你火速的奔跑。 ➤ 所以，我們應當自問，有什麼罪使我不能奔跑呢？有什麼重量阻礙我快跑呢？罪叫你沒有資格跑，把你從賽跑場中革出去；重量叫你跑不好，叫你空費氣力。什麼是你特別的罪呢？什麼是你特別的重量呢？我們要搜出這些罪來，檢出這些重量來。 （奔那擺在前頭的路程）			

4/21 週二 (第	讀經	哀三~五 來十三 1~25	【進入事實】 1. 耶利米哀歌三章開頭說到百姓的困苦，但 21~39 節卻有個轉變，請舉出哪些經節說出先知心態的轉變？ 2. 耶利米哀歌末了，先知如何向耶和華禱告？（哀五 19~22） 3. 在希伯來書十三章 1~7 節中，作者提醒我們在教會生活中當注意哪些的事？ 4. 舊約大祭司將祭牲的血帶進至聖所，又將祭牲的身體燒在營外，這如何應驗在主耶穌身上？主耶穌在城門外受苦，今天我們當如何學習這榜樣？（來十三 11~15）
	背經	來十三 20~21	
318 日)	【信息摘錄】 ▶ 讚美的性質，就變作一個祭，一個犧牲。苦難如果是一件偶然的事，你就不覺得讚美的性質到底是如何。如果是一件偶然的事，就不是性質的。但它不是偶然的，所以，它是性質的。換一句話說，讚美的性質，乃是從苦難中出來的，從黑暗裡出來的。為這個緣故，所以希伯來書十三章就給我們看見，到底讚美是什麼。十五節：「我們應當靠著耶穌，常常以頌讚為祭，獻給神，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。」 ▶ 弟兄姊妹們！什麼叫作祭？祭就是犧牲，祭和犧牲是同樣的字。祭，或者說犧牲，是什麼意思？就是說，有死亡，有損失。獻祭的人，要有損失。這一個祭，這一個犧牲，要拿來獻上，這是一個損失。本來這一隻牛，這一隻羊，是你的，可以變作你的財物、財產。今天你拿去獻祭，你就犧牲了一隻牛，犧牲了一隻羊。神要人獻上讚美的時候，是一個祭獻上去。換一句話說，祂要割你，祂要傷你，祂要磨你，神要把你割得深，而叫你到神面前去獻上讚美。神歡喜人讚美。神的寶座是設立在讚美上。可是神怎樣得著這些讚美呢？乃是盼望祂的兒女，一個一個來到祂面前的時候，都帶著讚美的祭。（初信造就，讚美）		
4/22 週三 (第	讀經	結一~二 雅一 1~12	【進入事實】 1. 請描述以西結一章中以西結所看見的四活物。（結一 5~14） 2. 耶和華呼召以西結，差遣他往以色列人那裡去。在以西結二章中如何描述這些以色列人？ 3. 當我們落在諸般的試驗中，雅各鼓勵我們對試驗當有怎樣的反應與認識？（雅一 2~5，12）
	背經	雅一 12	
319 日)	【信息摘錄】 ▶ 雅各書一章二節：「我的弟兄們，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，都要以為大喜樂。」彼得前書一章六節：「因此，你們是大有喜樂。」這是怎麼回事呢？一章八節：「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，卻是愛祂；如今雖不得看見，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，滿有榮光的大喜樂。」四章十二至十三節：「親愛的弟兄啊，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，不要以為奇怪，倒要歡喜；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，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，也可以歡喜快樂。」這幾處的聖經，說到在受試煉的時候，怎樣過日子。雅各書說，百般的試煉。該有的來，不該有的也來；仇敵來，朋友也來；外教人來，弟兄也來；有理的來，無理的也來。各式各樣的試煉都有。但是，這些並不能叫我們不喜樂。請你記得，聖經講喜樂都是用這樣的字眼，就是大有喜樂、滿足的喜樂。神所給的，都是大的、滿足的。彼得前書一章六節說喜樂，是大有喜樂；說憂愁，不過是暫時憂愁。是否可憂愁呢？憂愁是免不了的。有兩眼在，淚還得流；有淚河在，淚還得流。雖然流淚，仍是喜		

	<p>樂。所以一章八節說，因信就有說不出來，滿有榮光的大喜樂。這個喜樂，是沒有法子說出的。哦，多少時候，淚還沒有乾，口裡已經能說哈利路亞。多少時候，淚還在流，口裡已說感謝讚美主。頂多的人，是一面流淚，一面感謝讚美主。你們記得，和受恩教士有一首詩說：「雖然心可傷痛，願靈仍讚頌。」當你活在地上的時候，你的心不能不痛，心是有感覺的，但靈仍可樂。彼得前書四章十二節，意即不只是在試煉的時候要喜樂，是有試煉臨到的時候就要喜樂。意即要歡迎試煉，要感謝讚美主說，又來了。 (得勝的生命，第十章)</p>	
<p>4/23 週 四 (第 320 日)</p>	<p>讀經 結三~四 雅一 13~27</p>	<p>【進入事實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耶和華立了以西結作以色列家的守望，要將神的話告訴他們。這裡，耶和華如何叫以西結儆醒，當將神的話警戒以色列人？(結三 16~21) 2. 以西結四章 4~8 節，耶和華要以西結如何睡眠，並且這是代表什麼屬靈的意義？ 3. 雅各書一章 13~18 節說到，人被試誘的原因是什麼？但我們不可說，我是被神試誘，因為神是怎樣的一位神？ 4. 當我們領受了神栽種的話語，我們當有怎樣的回應，才能在所行的事上得福？(雅一 21~25)
	<p>【信息摘錄】</p> <p>➤ 雅各書一章十九至二十一節：「我親愛的弟兄們，這是你們所知道的；但你們各人要快快的聽，慢慢的說，慢慢的動怒；因為人的怒氣，並不成就神的義。所以你們要脫去一切的污穢，和盈餘的邪惡，存溫柔的心，領受那所栽種的道，就是能救你們魂的道。」十九節稱親愛的弟兄，可見是已經得救了的。雅各的意思，重生得救的事，你們已經有了，也已經知道了，但是這不夠，還要「存溫柔的心，領受那所栽種的道，就是能救你們魂的道。」雅各給我們看見的頂清楚，一個人得重生了，但是，他的魂還沒有得救，必須再領受能救他魂的道才可。魂得救是在重生後加上的一件事。沒有重生，魂就沒有得救的可能。神是把道傳給我們，就是國度的福音。我們要今天失喪自己的魂。許多事，我們一點作不來，但是，如果我們肯讓聖靈作工，祂是作得來的。得永生與魂得救是一樣的。如果罪人不要得救，神並不把罪人放到天堂去。固然願意的都可白白取生命的水喝；但是，不肯到主面前來的人，主也沒法救他。如果我們不肯失喪自己的魂，主也不肯把我們放進國度裡去。必須你求主使你到一肯失喪自己魂的地步，主才有法子。(魂的得救)</p>	

4/24 週五 (第321日)	讀經	結五~七 雅二 1~13	【進入事實】 1. 請找出在以西結五章 5~17 節中所提到，神審判、責罰以色列人的緣由。 2. 在以西結六、七章中最常重複的話是什麼？這句話如何聯於神在以色列人身上的作為？ 3. 在雅各書二章 1~13 節中，神如何對待貧窮的人？我們又當如何待人？若是以外貌待人，便是如何？
	背經	雅二 5	
【信息摘錄】 ➤ 聖經說，憐憫是向審判誇勝的（雅二 13）。有一件事是連審判也沒有辦法勝過的，就是一個人一生憐憫人。不錯，我們不能沒有錯，但是有一件事叫神沒有法子對付我們，就是我們今天憐憫人。許多基督徒不願吃虧，總是與人爭，總是給人少，給自己多。但願我們寧可在今天憐憫人。許多人在審判的時候，連審判的主都對他沒有辦法。這不是說人可以故意把神的命令改了，乃是說當你活在地上的時候，如果你憐憫人，神就憐憫你。你今天的憐憫對於將來的審判是誇勝的。你今天怎樣審判人，將來所要給你的審判也是怎樣的。這個恩典是公義的，因為你怎樣對待人，主也要怎樣對待你。你今天如何對待人，就為你自己造出一個器皿來，叫神照著那個量器來量給你。所以雅各書二章十三節說：「因為那不憐憫人的，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；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。」不憐憫人的人，定規要受無憐憫的審判；但是憐憫人的人，卻要向審判誇勝。你的憐憫要勝過審判，這是一件頂希奇的事。（天國的管教）			
4/25 週六 (第322日)	讀經	結八~十 雅二 14~26	【進入事實】 1. 當以西結在神的異象中被提到耶路撒冷，他在哪些地方，看見了以色列家行什麼可憎的事？（結八） 2. 在以西結九章中，除了哪些人之外，神要擊殺在耶路撒冷剩餘的以色列人？ 3. 在雅各書二章 14~26 節，雅各著重地強調信心與行為的關係是什麼？他如何以亞伯拉罕為例來說明？（註：亞伯拉罕因信稱義，一是在受割禮的時候（創十七），一是在獻以撒的時候（創二二）。前者強調因信心本身得稱義，如羅馬書四章所說；後者強調因信心的行為而得稱義，如這裡所強調。）
	背經	雅二 17	
【信息摘錄】 ➤ 以弗所書二章八節和雅各書二章十四節都是指著我們自己說的。我們得救是因著信，這是毫無疑議的了。我們應當知道保羅所說的稱義，和雅各所說的稱義是不同的。我們叫得著的稱義共有「兩個」。保羅在羅馬書第四章說因信心稱義的道，雅各在雅各書第二章說因行為稱義的理。 ➤ 有一件事可作我們明白這兩個稱義的祕鑰，就是保羅和雅各都引證亞伯拉罕的歷史。保羅在羅馬書第四章所引的亞伯拉罕歷史以證明因信稱義的道，是記在創世記第十五章裡。雅各在雅各書第二章所引的亞伯拉罕因行稱義的理，是記在創世記第二二章裡。保羅所引的是亞伯拉罕還未生子以前，他信神要叫他生子；雅各所引的是亞伯拉罕順服神把以撒獻上為祭。信神賜子是亞伯拉罕的第一次稱義：獻上以撒是亞伯拉罕的第二次稱義；亞伯拉罕共計稱義「兩次」。信徒亦然。我們先得著因信的稱義；然後再得因行的稱義。所惜的，就是許多基督人只得著第一次的稱義而已！但是，不得著第二次的稱義者，並不取消他第一次的稱義。第一次的稱義是完全倚靠主耶穌得來的；第二次的稱義是我們得著第一次稱義之後，因著支取主的善行而得著的。（基督徒報）			